附件7

择业期未落实工作单位承诺书

政策解读：“国家规定的择业期（2年）内未落实工作单 位高校毕业生”是指国家统一招生的普通高校毕业生离校时 和在国家规定的择业期（2年）内未落实工作单位，其户口、档案、组织关系仍保留在原毕业学校，或保留在各级毕业生 就业主管部门（毕业生就业指导服务中心））、各级人才交流 服务机构和各级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的毕业生。

本人已知悉考生亲笔填写（《政策解读》）：

。本人确认符合我报考的广西壮族自治区二七四地质队2021年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岗位要求。 如后续审查中，查实情况与本人所述不符，自愿放弃报考岗位，一切责任由本人承担。

特此承诺！

姓 名：

身份证号：

报考岗位：

承诺时间：